

证券代码：688096

证券简称：京源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1-014

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1年4月16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6日以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振国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年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、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，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。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，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，以及 2020 年全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一致同意并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结合了当前的国家经济形势、行业现状与公司现有的经营能力，综合考虑了业务发展情况，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状况进行了合理预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、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发展需求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符合公司 2020 年的经营情况，符合公司各位监事的职位、工作情况以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薪酬标准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17 日